

第十六届辽宁省青少年机器人竞赛

VEX 项目补充规则

1. 因本届竞赛仍然采用国赛的竞赛规则与初赛模式，所以各参赛队要按自联队建制方式报名参加比赛。且比赛过程中无暂停。

2. 每一参赛联队必须有两台独立的 VEX 机器人和 4 名参赛队员组成，否则将取消参赛资格。

3. 为严肃参赛纪律防止发生意外，设立准备区，参赛联队经检录后队员与设备均不得离开准备区，严禁共用同台机器人现象发生。

4. 为避免替赛作弊等违规现象，赛前检录时逐一严格进行参赛身份核验，证照人不一者均不得参赛，同时上报并取消比赛资格。

5. 检录标识全赛程不得损坏，损坏标识一律视为违规设备不得进入赛场，后续场次比赛按自动弃赛处理。

6. VEXnet 备份电池盒(276-2243)的使用采用自愿方式：可用可不用。

7. 比赛开始前机器人必须完全在启动区内，且要求预装小球，机器人三维尺度小于国赛规则中的相关要求。

8. 各参赛队员必须站立于规定站位，比赛全程不得擅自离开站位。

9. 自动时长由参赛队进入准备区后，队员代表抽签确

定；自动比赛时长一经确定，不再变化。场地图按国赛规则中的图形摆放，全部比赛不再变化。按照最终确定的比赛方案，在自带的计算机上编制程序，编程和调试的时间总体为 2 小时。

10. 教练员及家长等非参赛选手不得进入准备区、竞赛区。

11. VEX 项目最终成绩按国赛初赛计分方式进行排序计算。

12. 调试场地与比赛场地以及赛制将根据实际参赛队伍多少，进行合理设置和调整。

13. 竞赛秩序表按小初高三组别交叉循环编排，各参赛编号（实为比赛顺序号）则在比赛前一天领队教练会时由各市现场抽取确定：分两次随机抽取（第一次为抽签顺序号，第二次按顺序号抽取参赛编号）

14. 在比赛前调试阶段，应由各参赛队代表猜拳确定各场参赛红蓝方并填写入各场记分表。

15. 确定后的秩序表不再进行调整，如果因检录出现放弃参赛等情况，将按轮空处理（到场的参赛队自动获胜加 2 分），比赛按序进行。

16. 比赛全程(包括调试阶段)参赛队员未经裁判许可，不得擅自使用通讯器材与外界联系，一经发现将取消比赛资格。（规则 7.8）

17. 得分及相关判罚依据国赛规则执行。

18. 准备区为每联队仅提供一个电源插孔位，各队可自

备插排接入。

19. 各参赛队赛前要做好相关比赛的安全、纪律、诚信、礼貌等教育。非比赛和非安全物品不得带入准备区。任何有碍比赛安全的行为都将被制止，取消违纪选手比赛资格。

20. 教练员应正向指导学生训练与竞赛，在竞赛中保管好器材与设备，尊重参赛选手，尊重竞赛秩序，尊重赛会权威。对于扰乱竞赛秩序的选手、教练员，组委会除采取取消成绩、禁赛等处罚外，保留追究教育行政处罚的权利。

21. 因国赛申报有工程笔记一项，所以省赛要求检录时必须上交工程笔记（工程笔记中必须要有纸质联队队员与两台参赛机器人合影照片一页），做为参赛必备条件之一。